

# 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改 完成情况的报告

根据安化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安化县 2023 年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要求，尤溪村游溪坑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保护区未设立标识标牌；无隔离防护措施；保护区内存在居民房 47 户其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问题整治由我镇承担整治任务，目前已完成整治，现将整治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根据《湖南省打好发展“六仗”总体方案》（湘政办法[2023]2 号）和生态环境部、水利部《关于推进乡镇及以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环水体函[2019]92 号）及安化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安化县 2023 年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要求，我镇联合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对乐安镇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开展了环境问题排查，经调查发现，葡萄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存在保护区未设立标识标牌；无隔离防护措施；保护区内存在居民房 47 户其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问题。

## 二、整治措施

为落实好整改要求，我镇成立了《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环境问题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制定了《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对照《安化县 2023 年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要求，进行专项整治并限期完成整治任务。

### 三、完成情况

现已按照《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环境保护技术要求》合理设立了设立标示、标牌；设立了隔离防护网；已按期完成 47 户农村改厕工作。

2023 年 9 月 11 日